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23975565
承辦人：黃良惠
電話：(02)23979298#512
E-Mail：ah8094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培字第10400519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貴府為因應登革熱疫情執行相關防治業務之工作人員，其加班補休得不受6個月內休畢之限制，並放寬於1年內補休完畢一案，同意照辦。

說明：復104年11月3日府人考字第1041096493號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

